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70848

臺南市安平區建平8街108巷42號之1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吳金良

電話：06-2991111#8230

傳真：06-2982952

電子信箱：chin110119@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營造公會辦事處一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8月18日

發文字號：府工管一字第10408033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市「土木包工業承攬臺南市轄內小型綜合營繕工程，其建築物高度、建築物地下開挖深度及鋼筋混凝土擋土牆高度之規模範圍」公告一份，請查照轉知。

說明：依據「營造業承攬工程造价限額工程規模範圍申報淨值及一定期間承攬總額認定辦法」第2條規定及內政部104年07月23日台內營字第1040810835號函核定。

正本：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南縣建築師公會、臺南市營造公會辦事處一處、臺南市營造公會辦事處二處、臺南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臺南縣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內政部、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請刊登政府公報）、臺南市政府法制處、臺南市政府秘書處、臺南市政府文化局、臺南市政府水利局、臺南市政府民政局、臺南市政府交通局、臺南市政府地政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消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臺南市政府稅務局、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臺南市政府農業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秘書室、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工程企劃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管理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品管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管理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二股、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一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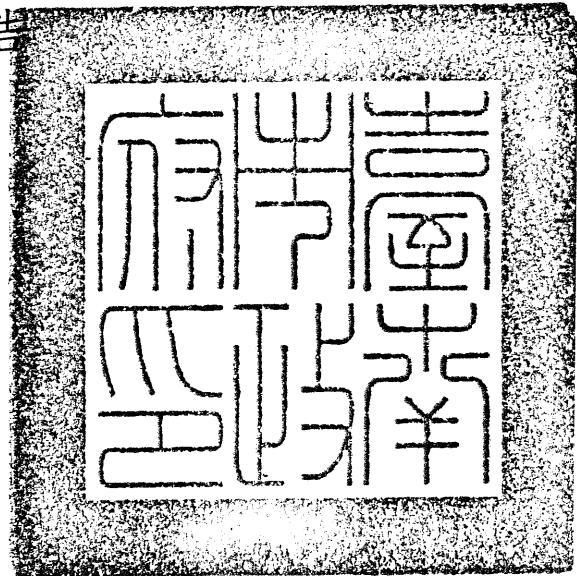
市長賴清德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府工管一字第1040748539號
附件：



主旨：公告「土木包工業承攬臺南市轄內小型綜合營繕工程，其建築物高度、建築物地下開挖深度及鋼筋混凝土擋土牆高度之規模範圍」。

依據：「營造業承攬工程造價限額工程規模範圍申報淨值及一定期間承攬總額認定辦法」第2條規定及內政部104年07月23日台內營字第1040810835號函核定。

公告事項：「土木包工業承攬臺南市轄內小型綜合營繕工程工程造價限額為新臺幣六百萬元，其承攬工程之橋樑柱跨距為五公尺以下，其建築物高度、建築物地下開挖深度及鋼筋混凝土擋土牆高度之規模範圍」修正規定內容如下：

- 一、建築物高度：樓層在五層以下且無附建地下室。
- 二、建築物地下開挖深度：二點五公尺以下。
- 三、鋼筋混凝土擋土牆高度：二公尺以下（含平地及山坡地）。
- 四、承攬工程造價金額新臺幣六百萬元以下，且非供公眾使用。
- 五、同一建築基地同時以分照方式申請建造執照，其工程造價金額應累計計算。

市長賴清德